医院公务车定点维修需求书

为规范医院公务车辆（救护车、行政用车等）的维修管理，确保车辆安全运行，提高维修效率，降低运营成本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具备资质的汽车维修企业，作为医院公务车定点维修服务供应商。

一**、**服务范围

（一）维修车辆类型：救护车、行政公务车；

（二）服务内容：

1.日常保养：机油、三滤、刹车系统、轮胎等常规维护

2.故障维修：发动机、变速箱、电路系统、空调等

特种车辆维修：救护车警灯、警报器、医疗舱设备等（如涉及）

3.钣金喷漆：事故车辆修复

（二）紧急救援：24小时拖车、抢修服务

**二、**资质要求

（一）具有合法有效的《营业执照》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，维修资质需达到**二类及以上**标准。

（二）具备救护车等特种车辆维修经验者优先。

拥有固定经营场所、专业维修设备及技术人员（需提供技术人员资格证书）。

（三）近三年无重大质量事故、安全事故或违法记录。

符合环保要求，具备废油、废电池等危险废物合规处理能力。

**三、**服务要求

（一）维修质量：

1.使用原厂或符合国家标准的零配件，禁止使用劣质配件。

2.普通维修质保期≥3个月，发动机、变速箱等大修质保期≥6个月。

（二）响应时效：

1.普通维修预约后24小时内安排；

2.紧急故障（如救护车）需提供2小时内到场服务；

3.拖车服务（医院辖区范围内）≤1小时抵达。

（三）价格标准：

1.维修工时费、配件价格不得高于市场均价，并提供医院专属优惠（需列明折扣比例）。

2.提供透明报价单，维修前需经医院确认。

结算方式：

3.按季度结算，提供正规发票及详细维修清单（含配件名称、单价、工时费等）。

4.维修费用需经医院后勤车辆管理、财务等部门审核后支付。

四、供应商需提交材料

（一）企业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
（二）维修服务方案（含应急服务流程）；

（三）配件来源说明及质量保证承诺；

（四）技术人员名单及资格证书；

（五）近三年类似项目案例（如有救护车维修经验需特别注明）。

五、评审标准

| 评分项 | 权重  | 说明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资质与经验 | 20% | 优先选择有救护车维修经验的供应商 |
| 维修质量保障 | 25% | 配件质量、质保承诺等 |
| 响应速度与服务能力 | 20% | 紧急救援、维修时效等 |
| 价格合理性 | 25% | 对比市场价，优惠幅度 |
| 环保与合规性 | 10% | 危废处理、合法经营等 |

六、合同期限**：2年**，期满后根据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续签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郑剑锋
电话： 13829898119
邮箱：
地址：阳春市迎宾大道239号